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6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6日，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对控股子公司日本巨星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

1、资助对象：日本巨星有限公司

2、资助金额：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下同）的财务资助，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任一时点资助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提供资助后即从总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3、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根据日本巨星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4、资金用途：公司生产经营

5、资金占用费率标准：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利息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审批程序：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对控股子公司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

1、资助对象：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2、资助金额：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下同）的财务资助，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任一时点资助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提供资助后即从总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3、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根据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4、资金用途：公司生产经营

5、资金占用费率标准：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利息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审批程序：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对控股子公司龙游亿洋锻造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

1、资助对象：龙游亿洋锻造有限公司

2、资助金额：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下同）的财务资助，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任一时点资助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提供资助后即从总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3、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根据龙游亿洋锻造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4、资金用途：公司生产经营

5、资金占用费率标准：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利息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审批程序：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对控股子公司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

1、资助对象：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2、资助金额：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含 1600 万元，下同）的财务资助，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任一时点资助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提供资助后即从总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3、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根据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4、资金用途：公司生产经营

5、资金占用费率标准：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利息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审批程序：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对控股子公司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

1、资助对象：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2、资助金额：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下同）的财务资助，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任一时点资助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提供资助后即从总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3、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4、资金用途：公司生产经营

5、资金占用费率标准：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利息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审批程序：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

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日本巨星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日本巨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5 月 2 日

会社法人等番号：0200-01-121335

注册地点：横滨市中区山下町 223 番地

法定代表人：安田智之

资本金：900 万日元

主营业务：手工具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 66.67%股权，是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巨星国际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日本巨星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843.22 万元，负债总额 866.57 万元，净资产-23.35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1,931.37 万元，净利润 92.41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日本巨星有限公司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

2、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56057132X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7 号 2 幢

法定代表人：田华

注册资本：500 万元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五金工具，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塑料制品，照明电器，包装材料，仪器仪表，汽车配件，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户外用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餐厨用品，货架；服务：五金工具的

上门安装及维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 66%股权，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737.62 万元，负债总额 4,655.43 万元，净资产 82.20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7,506.55 万元，净利润 1.42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

3、龙游亿洋锻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龙游亿洋锻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25670253285U

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龙游县石佛乡下洪村

法定代表人：陈建锋

注册资本：陆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锻件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 55.08%股权，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龙游亿洋锻造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311.95 万元，负债总额 1,379.02 万元，净资产 3,932.93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4,716.33 万元，净利润 126.59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龙游亿洋锻造有限公司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

4、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MA27X1FU0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7 号 2 幢 406 室

法定代表人：张瓯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镭激光”）48%股权，是欧镭激光的控股股东；张瓯先生持有欧镭激光 33%的股权；郑洪波先生持有欧镭激光 15%的股权；周思远先生持有欧镭激光 4%的股权。

其余股东未能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欧镭激光的自然人股东张瓯先生、郑洪波先生、周思远先生不具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条件，张瓯先生、郑洪波先生、周思远先生承诺共同为欧镭激光此次财务资助事项按出资比例承担连带归还责任。

经营范围：服务：光机电一体化仪器、激光器材、激光加工设备、激光显示产品、激光投影仪器，计算机软件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批发、零售：仪器仪表，激光显示产品，计算机软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723.65 万元，负债总额 684.57 万元，净资产 1,039.08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627.09 万元，净利润-365.17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

5、公司名称：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750530668K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钟楼经济开发区梅花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张瓯

注册资本：1233.5 万元

经营范围：光机电一体化仪器的研发、制造、维修及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模具开发及销售；大地精密测量仪、电子经纬仪、电子全站仪、激光测距仪、水准仪、电子水准仪、激光三维扫描仪、三维感知传感器及系统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65% 股权，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5,743.41 万元，负债总额 7,562.76 万元，净资产 18,180.65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28,152.52 万元，净利润 3,014.46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公司在 2018 年度未向信息系统公司提供过财务资助。

三、风险控制

1、公司已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健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明确了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经办部门及其职责等事项。

2、公司财务部应在全面分析对被资助对象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的基础上，对被资助对象的履约能力做出审慎判断。

3、公司将采取有效的措施保障资金的安全性和收益的稳定性。

4、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的，公司不得向同一对象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追加提供财务资助。

四、承诺事项

（一）在以下期间，公司不得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几家公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其主营业务的拓展，提升其生产经营能力，提供财务资助具有必要性。

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六、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为 4,769.90 万元（不含本次财务资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72%，不存在逾期未归还的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